



## 第五章 新故鄉社區總體營造

### 心之所在 就是故鄉

「社區總體營造」是一種新社會培力運動，也是一個社會改造運動。1994年10月，文建會首次提出「社區總體營造」理念，並在臺灣各地辦理一系列理念宣導和人才培育工作，促成各地文史工作室、文化工作團體和專業學術團體的紛紛成立。近年來，「社區總體營造」一詞，儼然成為當前社區營造工作的顯學，其真正意涵，是運用各種方法與手段，將居住在一個小地域（社區）內的居民凝聚共識，透過大家的參與，共同規劃社區的願景，面對社區的問題，也就是希望恢復並提升社區中已經逐漸喪失的居民自主能力。

文建會推動的社區總體營造，即是要社區居民瞭解並肯定社區的文化資源，以此為基礎，以「由下而上」、「自立自主」、「居民參與」、「永續發展」的原則，大家攜手同心，共創美麗家園。現階段的工作重點，是從建立人民愛鄉、愛土的生活價值觀著手，進一步藉由社區藝文活動的推展，凝聚社區意識，改造社區環境，提昇地方文化產業，建立社區文化特色。一方面加強理念宣導及人才培育，鼓勵民眾關心、參與社區公共事務；一方面充實鄉鎮社區文化軟硬體設施，便利民眾就近參與文化活動，使民眾樂意為自己的社區、社會、國家貢獻心力，奠定文化發展的基礎。相信唯有透過「社區總體營造」的理念，將台灣族群融合、文化多元的珍貴價值，深植人心，方能建設一個新的「人文台灣」，也才可能讓台灣成為一個全民所追尋「心之所在」的故鄉。

### 第一節 行政機制社造化

社區營造基本政策精神在於：行政部門清楚地掌握社區需求，適時地提供行政協助，鼓舞社區組織永續發展。本項工作目標即在於促使中央政府與縣市地方政府，建

立推動社區營造的共識，並主動在相關政策之擬定與推動上注入社區營造精神；簡單的說就是「行政社造化」。

在行政院「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引導下，諸多部會都將推動社區協力政策，其計畫主題、申請資格、執行要求等須對應不同的社區與行政主體，在中央政府層級，實有必要作政策整合與持續的績效掌控，因此在各部會間應建立一個政策整合平台。

另一方面，各部會的社區營造政策都直接落到地方，縣市層級的政府能否投入並提供行政協助將是工作成敗的關鍵。因此，如何透過經費補助與政策引導，讓縣市政府體認到社區營造的重要性，配合調整或新建機制來進行縣市內部的整合與協力；同時也透過適當的競爭機制，讓縣市提出總體性與永續性的社區營造推動策略，達到資源下放與行政機制社造化的目標，實為社區營造工作不可或缺之必要條件。

為配合行政機制社造化，行政人員對於社區營造的理解及相關知能的學習也必須同步發展，因此文化行政人員的培訓計畫是不可或缺的一環。因之，如何透過各類社造專業訓練，使得行政人員的知能也進一步社造化。

## 一、成立行政院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推動辦公室

文建會委託專業團隊成立「行政院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推動辦公室」，配合行政院進行跨部會社區營造相關政策之協調統整、績效評析、政策理念宣導與資訊彙整等工作。在實際執行上，以各部會負責推動計畫的人員為對象，配合計畫推動過程，安排各種互動方式來形塑政策願景、交換訊息、交流經驗，以追求最能發揮政策效能的工作模式。

## 二、培養地方政府文化行政人員

文建會委託專業團隊成立「社區營造縣市輔導團」及「地方文化館縣市輔導團」，以地方政府承辦社區營造及地方文化館業務之行政人員為對象，提供一套培訓機制，讓他們可以認識新政策之價值與視野，理解社區營造的工作特性，善用行政資源來為社區提供協力。培訓內容主要以近年來的經驗為基礎，教授行政協力技巧，培養整體視野及知能，同時也透過彼此互動的機會，形成橫向的行政協力網絡。



### 三、縣市社區營造培力計畫

為培養地方政府規劃及執行能力，使社區總體營造工作成為地方自治事項，並提升地方政府社區總體營造工作整合層級，發展區域競合策略及資源配置原則，文建會於2003年擬定「社區營造培力計畫」，輔導地方政府成立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或推動小組，建立跨局處室之溝通協調機制，以落實社區總體營造政策方針及推動策略，為社造業務地方化奠定基礎。計畫內容分為下列四項：

1. 輔導各縣市政府成立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或推動小組，在地方政府層級建立一個跨局處室之協調整合機制，以利社區營造資源整合。
2. 輔導各縣市政府文化局(中心)徵選專業團隊(如文史工作團隊、基金會、協會或社區大學等)成立社區營造中心，協助推動人才培育及營造點輔導工作。
3. 輔導各縣市政府文化局(中心)辦理社區營造人才培育，包括基層(鄉鎮公所)行政人員及社區營造工作者之社區營造研習課程，培養提案及執行能力。
4. 輔導各縣市政府文化局(中心)徵選轄內組織健全、具文化特色資源之社區做為營造點，建立公部門、專業組織及社區居民共同參與公共議題之合作機制。

## 第二節 活用社區資源改善文化環境

台灣地區蘊藏豐富多樣的文化資源，近年來在政府及地方文化團體努力之下，各鄉鎮市區已陸續耕耘出多元豐盛的文化風貌。但因其據點過於集中縣市政府所在地，文化藝術資源未能提供民眾普遍分享，因此在地方文化環境的建設與開發上，文建會除延續前政府時期的規劃，完成文化「十二項建設計畫」中的四項「社區總體營造」核心計畫，包括「社區文化活動的發展」、「充實鄉鎮展演處施」、「輔導縣市主題展示館之設立及文物館藏充實」與「美化地方傳統文化建築空間」，更於「挑戰二〇〇八國家發展重點計畫-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中規劃「充實地方文化館」之子計畫，以建立鄉鎮文化據點，進而使社會大眾認識並瞭解各鄉、鎮、市、區豐富的文化資源，促進城鄉文化交流及文化觀光旅遊之發展，帶動全面性國內文化休閒旅遊。

文建會推動各項地方文化環境開發工程的施政理念，是將文化建設工作由硬體調整為以軟體建設為主；而「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的精神，則是文建會據以貫徹「地方文化館」、「鐵道藝術網絡」...等各項環境開發的中心指導政策，期望藉此結合民間的力量，發揮創意、導入經濟效益與企業管理之概念，營塑更多適合於推動各項藝文展演活動、藝文創作或文化產業發展之文化空間，促使各項藝文活動、藝文創作以及各項文化產業更為蓬勃發展。

## 一、 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為鼓勵地方鄉鎮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環境規劃專業團隊等合法立案團體，推動社區現有公共空間活化再利用、社區小型空間改造美化工作、建立社區識別系統、塑造地方文化意象，並辦理社區環境改造人才培育及社區經交流觀摩活動，文建會於2001年研訂公告「輔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社區環境改造工作實施要點」，以協助各地方社區推動下列三類環境改造計畫：

1. 第一類社區環境改造工作規劃，工作重點包括：成立社區環境改造工作室，進行社區資源調查，規劃環境改造講習課程及研討活動，培養社區環境改造人才。
2. 第二類小型空間美化工作計畫，工作重點包括：鼓勵社區居民動手改善社區小型空間改造工程，逐步改善社區環境，成立社區環境維護組織，建立永續經營管理機制。
3. 第三類區域性社區環境改造經驗交流活動計畫(含示範點設置計畫)，分為北、中、南、東四區，辦理社區環境改造經驗交流活動，並包含示範點營造實務觀摩。

以文建會扶植之宜蘭縣蘇澳鎮白米社區「白米木屐村環境改造工作示範計畫」為例，該社區因位於全國最大碳酸鈣石化基礎原料生產地，社區環境長期受到工業污染，後經本計畫之推動，社區居民親自動手進行道路及周邊環境綠美化工作，將社區內多處廢棄角落整理成社區口袋公園，並在社造專家及手工業設計專家的協助下發展深具社區特色的文化產業，舉辦木屐傳習班、皮雕研習班及企業經營管理研習班，將產業文化融入公共環境營造中，塑造具有地方產業文化風格的社區公共環境藝術，不但提昇整體環境品質，也促進地方的繁榮和發展。



## 二、 閒置空間再利用

為呼應 陳總統所提出的文化政見：「利用巧思來建構，將歷史空間，閒置的工業空間或公有廢棄空間轉換為一個展演空間，甚至賦予這些歷史建築新的生命力」，將文化建設工作由硬體調整為以軟體建設為主，尊重原有空間之特性、發揮創意與想像，係文建會所積極推動之施政理念，而將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為文化空間，則是本項施政理念的具體政策之一。

閒置空間多為具歷史意義之老舊建物，其活化再利用與原有用途已有不同，而國內尚未針對閒置空間建立建管、消防、都市計畫、租稅減免等相關法令之配套措施，亟需有關各項法規主管部會之協調整合係一項結合民間團體共同參與文化建設之措施。惟閒置空間再利用乃新創之計畫，為國內建築、藝文界等之新興議題。準此，文建會成立「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閒置空間再利用推動小組」，期以跨部會之協調整合，落實推動本項政策。2002年，文建會除編印「閒置空間再利用操作參考手冊」及「閒置空間再利用國外案例彙編」以擷取國內外施作經驗供參外，並結合學術單位與民間社團持續辦理各類座談會、研討會、觀摩會等，逐步培訓相關人才。另委託專業學術單位辦理「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相關法令之探討與研擬」研究，以做為檢討與修訂相關法令參據。

本計畫以成功營運之「華山藝文特區」為例，係將原公賣局舊台北酒廠部分廠房，規劃再利用為一個當代藝術創作、展演與國際交流的藝文場所，展現其實驗性、互動性、國際性、開放性、生活性等多樣化之特性。另外，本計畫的六處試辦點：「宜蘭設治紀念林園歷史建築 - 舊主秘公館」、「新竹縣老湖口天主堂」、「台南縣南瀛總爺藝文中心」、「高雄縣旗山鎮舊鼓山國小」、「高雄市駁二藝術特區」以及「花蓮縣松園別館」，整建完成後除可提供藝術創作、排練場所外，每年預計將有600場次之展演活動，800場次之藝教活動，將可提昇民眾藝術欣賞之興趣及能力。

### （一）「鐵道藝術網絡計畫」

文建會規劃「鐵道藝術網絡計畫」，期以藝術工作者的需求出發，依「舊屋再生」的理念，利用台灣環島鐵路各站或週邊閒置的倉庫，將之改建為藝術創作與展示場所，藉此凝聚居民歷史共同記憶於生活中推廣藝文，並帶動相關觀光與產業資源。

規劃分期分階段於全台灣地區利用閒置之鐵道倉庫或其週邊之空間，設置藝文展演場所或藝術家工作室或文化產業空間等站，形成環島鐵道藝術網絡。自2000以來陸續完成規劃與啓用的車站有：

1. 台中火車站—二十號倉庫：2000年完成啓用營運，迄今已有三十六位（次）本國藝術家及六位國外藝術家進駐。並定期辦理展覽及各類藝文活動。
2. 嘉義火車站—嘉義鐵道藝術村，於2002年12月21日啓用，目前已有七組十三位藝術家駐站，並定期辦理藝文展演活動，是南台灣甚為重要的現代藝術場域。
3. 枋寮站—F3藝文特區：於2002年底啓用，有十七位藝術家或團體進駐創作。
4. 新竹站，台東站：目前正由文建會輔導規劃及辦理先期活動中。

### （二）華山藝文特區計畫

華山藝文特區前身爲台北酒廠，屬台灣省菸酒公賣局所有，1987年結束酒廠業務後廠區空間即處於閒置狀態，直至1997年經藝術家爭取作爲藝文展演空間，2001年文建會中部辦公室與國有財產局簽訂「國有財產局與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合作經營華山藝文特區工作計畫書」，取得華山藝文特區的合作經營權，並委託中華民國藝術文化環境改造協會負責經營。2002年，文建會辦理「華山藝文特區建築環境暨使用需求調查」，完成口述歷史之調查、建築測繪等工作，並補助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閒置空間台北酒廠華山藝文特區再利用計畫案」，於同年11月完工啓用。本園區現已轉型納入「挑戰二〇〇八國家發展重點計畫-文化創意產業計畫」，相關後續運用請見第三章。

### （三）輔導與鼓勵地方政府推動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工作



文建會成立閒置空間再利用推動小組及輔導小組，發揮諮詢輔導功能，協助地方政府順利推動相關工作。除透過宣導活動培養各級政府相關工作人員及民眾建立閒置空間再利用之基本認識與概念，並出版閒置空間再利用相關叢書，完成閒置空間再利用基礎資料庫之建置，供相關工作者查詢使用，目前已培訓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相關工作者四百人次。

文建會現正輔導之閒置空間試辦點有：宜蘭縣政府（宜蘭設治紀念林園歷史建築-舊主秘公館整建及再利用）、新竹縣政府（新竹縣老湖口天主堂閒置空間再利用）、台南縣政府（南瀛總爺藝文中心）、高雄縣政府（高雄縣旗山鎮鼓山國小整體空間再利用）、高雄市政府（高雄駁二藝術特區）及花蓮縣政府（松園別館整建再利用）等六處。先期規劃點有：新竹市政府（新竹市空軍十一村再利用先期規劃）、台中縣政府（大雪山林業公司舊製材廠區閒置空間再利用）、嘉義縣政府（民雄廣播文化園區）、屏東縣政府（枋寮火車站閒置空間再利用）、台東縣政府（台東縣藝術村先期規劃）等五處。

### 三、地方文化館

文化設施向來是以縣市文化中心（文化局）為據點，但縣市文化中心多位於縣市機關所在地，比較偏遠地區很難享用縣立文化中心的展演活動，實有必要在更基層的地方，廣泛設立可以進行文化展示或藝文表演的文化館。

為貫徹文建會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的施政理念，文建會特於「挑戰二〇〇八國家發展重點計畫-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中規劃「充實地方文化館」之子計畫，輔導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以現有及閒置空間再利用概念，鼓勵專業團體與地方文史團體或表演團體之投入，籌設具永續經營能力之各類文化館（表演館或展示館），使其充分展現台灣豐富多元之文化特色，進而成為地方文化據點與旅遊資源，並為地方帶來就業機會與經濟效益。計畫共核定補助一百三十三件地方文化館之籌設，其中台北縣「新店市文史館」、屏東縣「徐傍興博士文物館」、「阮朝日228紀念館」、台南市「安平文化資產館」、澎湖縣「澎湖開拓館」及彰化縣「埔心鄉中山堂演藝廳」等六館，已於2003年八月上旬前陸續開館掛牌。預計2003年底前將另有八間館舍陸續開館掛牌。

計畫推動以來，已於全省各地舉辦十餘場次講座論壇、座談會、研習會，編輯出版地方文化館通訊季刊、2002年及2003年輔導點簡介手冊，並完成地方文化館網路系統平台建置，以提供各地人士「地方文化館計畫」之相關資訊。此外，文建會輔導二十三縣市成立地方文化館推動小組，完成地方文化館既有輔導點134館現況調查及經營管理體質評析報告，並且委託成立專案輔導中心及南、北分區輔導團，針對各籌設點進行建築物整修、相關設備充實、館舍周邊環境美化、館藏研究推廣、藝文活動推展、人才培育、經營管理等輔導工作。

### 第三節 振興地方文化產業

文化建構了歷史與生活主體性的意涵，產業則為這項意涵提供持續性的物質基礎，1995年「文化產業研討會」中，文建會首先提出「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化」之構想，「文化產業」的概念隨後成為我國「社區總體營造」的核心。文化產業的精神，並不在於直接販賣文化產品，包含古蹟和露天藝文活動等不收費、不營利的文化場域或行為，都可以只是因為它們的存在，而間接帶動當地的繁榮，這種地方文化與經濟共生共榮的例子，在歐洲、日本等國家比比皆是。

#### 一、文化產業之發展與振興計畫

本計畫工作重點包括：輔助地方政府推廣文化產業資源與特色，促進民眾認識地方文化風貌，宣導「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化」理念，鼓勵民眾關心、整合、運用地方文化產業資源，營造地方文化特色產業，提昇價值與競爭力，開拓社區生機與活力。

自1999年開始，文建會推出「文化產業之發展與振興工作」計畫，在社區總體營造既有基礎上，進一步結合各縣市文化中心、鄉鎮及地方民眾，推動地方文化特色產業。1999年核定補助花蓮縣等十三個縣市政府辦理文化資源的開發與再利用、文化風貌的規劃與營造、文化產業的創造與學習、產業的文化包裝與行銷等工作，以落實『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化』的目標。2000年度補助十八個縣市三十一個鄉鎮社區持續辦理之。



2001年則補助輔導二十縣市四十個鄉鎮社區，辦理地方文化產業發展與振興工作，補助輔導項目包括：文化產業資源的開發、整合、創新、傳習、推廣、文化產業形象的塑造與行銷、人才培訓與實務觀摩等等，並委託專案管理團隊，以縣市為單位，進行各縣市計畫執行之協助、輔導及訪視工作，強調著重在地民眾的參與，期望民眾能因參與的過程逐步學習彙整，並表達對公共事務的意見，具體提呈地方的需求，而非只是由專家學者提供建議，但卻未必切合地方所需。2001年所推動的重點工作有：

1. 「輔導各縣市政府辦理文化產業發展與振興計畫」
2. 「成立文化產業之發展與振興輔導暨協調中心」
3. 「辦理文化產業發展振興人才培育及理念宣導」
4. 「辦理地方文化產業知性學習之旅」

2001年並辦理「文化產業發展與振興人才培訓及理念宣導研習營」共十場次，培訓約八百人次；另辦理「地方文化產業知性學習之旅」活動共二十場次，讓民眾深入了解地方文化產業內涵與特色，參與者約二千人。

2002年，本計畫納入「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地方文化產業振興計畫」中辦理，共補助20縣市30個鄉鎮社區辦理文化產業資源之開發及整合、文化產業之傳承及研習、輔導地方產業文化化，以及文化產業之創意及行銷...等事項，並結合學者專家組成專業團隊，蒐集整合地方農產業與文化資源，規劃設計地方農業產業與文化發展方案，結合當地農產業、自然景觀及地區人文特色，以發展文化、生活、環境相結合的產業特色。

## 二、結合地方文化館輔導產品研發與經營

在全球化的趨勢中，保持在地的文化特色與傳統文化成為鄉鎮地區創造當地產業附加價值的有效方法。為鼓勵各地方主題館以在地獨特的文化資源研發出特有的文化產品，文建會特別規劃結合地方文化館，輔導產品研發與經營，進而以文化產品收入做為「地方文化館」永續經營的財務基礎。地方文化產品研發的策略包括資源調查、人才培育、提昇設計能力及輔導推展等項，初期先由政府輔導協助，長期應該朝自給自足開發文化產品，以增加收入。並透過網路及城鄉館際交流，建立文化特色及培養專業能力，以達到永續經營。

### 三、九二一地方文化產業開發工程

重建區歷經九二一地震洗禮，加以近年來經濟快速轉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以及SARS疾病蔓延的衝擊，其文化產業在經營運作上產生重大影響與轉變。重建區社區產業大部分為小規模生產合作組織(單位)或個人家庭形的產業，非透過工業化機械設備的大量生產，也無大量的資金投入。所以生產及服務的過程中需要投入龐大人力，惟因人力成本較高，也無法大量生產標準化的產品，單一的社區型產業便無法自行維繫單一的行銷通路，或於在一般性的通路體系上市上架。

然而，重建區的社區型產業普遍具有在地的文化背景、社區的特色、產業的歷史、重建的故事、重建的景觀等，這些都是一般商業性產品所欠缺的特色。文建會遂推動「九二一地方文化產業開發工程」計畫，結合社區總體營造方法，將社區環境中的產品文化化、精緻化，並透過計劃推動研發，將原有產品重新定位，加入社區故事、文化，結合社區生活機能，展現居民特有風貌，形成獨特的個性化產品，以提昇產業價值，並促進社區型產業間的合作，建立共同行銷網絡。本計畫完成之十個社區輔助點如下：

1. 社團法人中華至善社會服務協會-和平鄉大安溪沿線部落共同照顧試辦計畫軍功社區發展協會
2. 「火鳳凰」酒鄉特色文化園區計畫-台中縣石岡果菜生產合作社
3. 果菜合作社產業文化開發計畫—農特產品網路直銷
4. 南投縣草屯鎮草鞋墩鄉土文教協會-再現草鞋墩稻草工藝
5. 南投縣埔里鎮桃米社區發展協會-[桃米生態綠.水]產業開發計畫
6. 有限責任921東勢鎮重建區客家美食生產合作社-戀戀大茅埔-客家文化美食開發計畫
7. 台中縣樂社區總體營造文化協會-三木叢榕仔文化大埕營造計畫
8. 南投縣植物染文教基金會-中寮植物染-蛻變的彩蝶
9. 南投縣鹿谷鄉大水堀休閒農業促進會-古道.烏龍茶
10. 財團法人南投縣手工紙紙藝文化發展協會—我是一隻紙老虎—埔里紙產業文化開發計畫。



2001年，文建會為進一步提升重建區地方文化視覺形象，展現地方產業新生命，特別提出「九二一震災重建區地方產業視覺形象設計」計畫，針對九二一震災重建區具特色之產業作整體規劃，包括包裝、商標、形象識別(CIS)、環境指標、產業文史調查及推廣行銷策略、活動...等。

## 四、促進社區文化觀光產業

一般旅行業者僅提供景點、名勝的旅遊方式，已不能滿足國人對文化休閒旅遊的需求，為提振國內觀光產業，有文化、有深度的旅遊，亟需宣導與規劃。文建會推動「優質社區體驗之旅」計畫，目的在藉由政府與民間企業之結合、企業與社區的互動，拓展社區發展觀光業，並擴大社區總體營造成果。此外，透過衛星定位及語音資訊系統建制，便利民眾取得社區基本資料及活動訊息，強化社區內居民及社區對外之互動。本計畫之具體內容如下：

1. 2002年及2003年總計輔導十六個優質社區辦理體驗之旅活動。
2. 2003年於重建區辦理「九二一社區文化深度之旅」。
3. 將社區特色設計包裝成旅遊產品，並規劃常態性行銷。
4. 印製社區專刊及完全社區體驗護照隨身書：完全社區體驗護照隨身書，內容涵蓋了優質社區裡「吃、住、買、玩、賞」等相關資訊，並搭配自由行及團體行之建議行程，民眾可以由淺入深、按圖索驥，輕鬆安排一趟社區之旅。
5. 錄製社區活動訊息為語音資料庫，設定衛星導航(NAVI)系統，準確設定社區位置。

## 第四節 社區營造人才培育

現階段社區總體營造的工作推動，需要政府部門、專家學者、社區工作者、社區組織及社區居民共同面對、協力推動，才能達成永續發展的目標。為了建立社區民眾由下而上、社區自主、永續發展的運作原則與操作方式，文建會規劃各類社區營造人才培育計畫，提供社區經營管理所需技能培訓，如參與式文史資源調查整理、社區組織動力、學校社區化參與設計、社區文化活動企劃與行政、社區行銷等，以提供社區

工作者進修與交流的管道。

## 一、社區營造基礎人才培育

社區營造首重人才培育，文建會於1994年首先提出「社區總體營造」理念，並在台灣各地辦理一系列理念宣導和人才培育工作，近十年來輔導約400個社區進行社區營造工作，惟因社區主客觀條件及相關資源無法配合等因素，部分社區呈現轉型停滯甚至枯萎現象。有鑒於此，行政院於2002年將社區營造工作納入「挑戰二〇〇八國家發展重點計畫—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的施政計畫中，試圖將文化、創意與品質做為經濟發展的基礎，甚至將文化轉為經濟產業本身，堪稱為另一種「文化立國」的建設計畫；而文建會為深化社造人才培育，於2002年起委託專業團隊成立「專案輔導管理中心」及四區「社區營造中心」，各營造中心甄選社區營造點及社區營造員，並設置社區營造人才培育課程研發小組，依各區營造點特色及需求，針對社區營造之文化發展、產業振興、環境改造等理論與實務，進行相關課程設計，編撰各級（入門、進階及專業）與各類（專業理論及行政實務）教材及講師資料庫。專案輔導管理中心負責聯繫協調四區營造中心之執行進度及行政工作，協助文建會安排社區營造點訪視、評鑑等行程，並出版社區總體營造雙月刊及相關成果手冊。截至2003年底，共計培育營造點／員142個，實際投入當地社區參與營造工作，為建立社區永續經營機制奠定深厚基礎；為展現社區魅力與活力，文建會邀集約二百個社區參與「2003社區總體營造全國年會」，深獲各界好評。

## 二、社區導覽解說人才培訓

為宣揚社區文化特色，推展文化旅遊觀念，鼓勵民眾體驗文化生態之美，補助縣市政府規劃辦理「社區深度文化之旅」活動，務期透過各縣市政府文化局與在地社區的協助，帶領民眾參觀當地具有特色的人文景觀、自然生態、文化產業等，藉以活絡各縣市及社區的活力，並帶動文化資產保存觀念及社區文化建立。在辦理過程中，除鼓勵社區參與路線規劃、訪客接待等工作外，並積極辦理社區導覽解說人才培訓課程，深入介紹社區文化、歷史、古蹟及生態等知識，創造在地就業機會。

## 三、社區藝文人才培育



由於藝文活動的推展，特別重視「人才」與經驗之延續，文建會規劃「社區藝文獎助計畫」及「社區藝文深耕示範性計畫」，針對社區藝文及文史工作提供補助，目標在於鼓勵社區重視生活品味的經營，並透過集體的力量深入挖掘與轉化地方文化特色，為文化積澱提供助力。期望能在社區出版、社區技藝傳承、村史調查、社區展演、祭典活動、團隊培植、影像記錄等方面，發掘別具創意與示範性的作法，鼓勵其永續經營，並對其他後進社區發揮啟發引導之作用。

#### 四、文化服務替代役之訓練及運用

2000年，兵役制度出現重大變革，為了解決兵源過剩問題及兼顧役政公平，「替代役」政策把役男們送到社會各個角落裡，文建會負責辦理「文化服務替代役」，每年培訓約一百名社區營造替代役人員。讓文化服務替代役役男投入社區總體營造的主要目的，在於藉助役男的熱情、活力以及專業知能，促進民眾認識所屬社區、建立社區意識，凝聚社區共識、實踐由社區居民自行營造所屬社區環境，使各地方的社區均可發展成為具有獨特風格的優質生活圈。另一方面，也讓年輕的役男們直接參與社會的發展，與社區同步成長。

為讓役男有完整的社區總體營造概念，本會於分發前，安排為期八週的專業訓練，課程內容從社區營造理念與概論，到實務操作與推動計畫演練，並且學習文化法規，瞭解社區營造工作的意義和內涵，藉由讓替代役役男實地參與社區閒置空間進行文化與產業性的規劃和運用，以及協助社區文物史料等文化資產的蒐集整理、數位化、典藏、導覽與推廣工作後，這些熱情有為的青年們未來將有足夠的專業能力與素養，在他們的家鄉扮演文化種籽，傳遞社區營造理念與技巧的角色，並以切身關心公共事務的行動，引發民眾關懷社區，由下而上帶動社區營造的推動，達到和社區間雙向回饋的功效。